**苏州高新区转发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度**

**苏州市科技金融计划（科技贷款贴息）项目的通知**

高新区各有关科技企业：

2019年度苏州市科技金融计划（科技贷款贴息）申报通知已经公布，为更好破解企业融资难题、降低企业创新风险，促进科技金融紧密结合，现就有关事项转发通知如下：

一、政策依据

政策依据包括：《苏州市科技贷款贴息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苏科规〔2013〕9号）。

二、科技信贷

**（二）科技贷款贴息**

用于补助苏州市区科技型企业实施市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期间使用银行、科技小额贷款公司等金融（服务）机构投放的科技贷款所发生的利息支出，以及使用专业担保公司为科技贷款进行担保而产生的担保费用进行补贴。贴息资金采取总额控制和后补助方式。单户企业年度补贴比例最高为企业实际支出的50%，对于市级高成长创新型企业，单户企业当年度贴息补助总额最高为100万元；对于市级“瞪羚计划”企业，单户企业当年度贴息补助总额最高为50万元；对于其它科技型企业，单户企业当年度贴息补助总额最高30万元。

1、申报对象

企业在苏州市区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守法经营、诚实守信、近三年内无严重失信行为；企业符合以下条件之一，并在苏州市科技金融超市平台完成入库：

1. 经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备案认定的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2. 经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认定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3.高新技术企业或高新技术培育企业；

4.市级“瞪羚计划”企业；

5.市级高成长创新型企业；

6.获得各级人才计划资助的领军人才企业。

2、申报条件

(1)科技贷款记录已在科技金融超市平台完成备案。

(2)申请补贴的贷款利息须为企业实施2016年后市级及以上科技项目（含“科贷通”）而使用金融机构贷款所发生的利息（含担保费）。

(3)利息支出期限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之间。

3、申报流程：

采取网上和纸质申报相结合的方式，网上申报与纸质申报内容必须完全一致。

申报单位登陆苏州市科学技术局门户网站，点击 “苏州科技金融超市”进入，提交科技贷款贴息补贴申请，并将纸质申报材料报送至所属区科技局。

4、申报要求

(1)申报时间：申报企业于4月25日前完成网上申报，5月4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至所属区科技局。

 (2)申报材料：按照以下顺序书本式装订纸质申报材料，并在封面（网上打印）加盖企业公章：

① 苏州市科技贷款贴息资金资助申请表（网上打印，需区科技局盖章）。

② 项目信息表（网上打印）。

④ 贷款合同、贷款到账凭证、企业结息汇总表（网上打印）和付息凭证，如有担保费支出的，还应提供担保合同和担保费支付凭证。

⑤ 上年度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⑥ 科技项目立项文件等。

(3)报送地址：纸质材料一式二份5月4日前交至苏州科技大厦，高新区科普路58号 15楼科创局1508室，张颖佳 ：电话：68751549

三、业务联系方式

区科技创新局产业处：张颖佳 68751549

俞 快 68751549

 邵一民 68751523

苏州市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科技信贷：69330073

苏州高新区科创局

2019年3月20日